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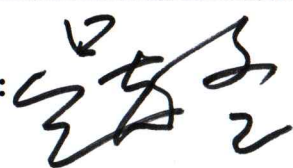
沭阳县垃圾焚烧发电厂 2025 年 3 月运行管理考核汇总表

考核单位：沭阳县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5 年 4 月 3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分值	得分
1	垃圾运输与计量	垃圾运输、接纳及称重计量	12	10.95
2	工艺控制	处理能力、运行管理、垃圾接收系统、焚烧炉管理、余热利用、仪表设备、焚烧效果、炉渣控制	30	27.2
3	污染控制	环境监测、恶臭控制、烟气处理、环保耗材、飞灰处理、炉渣处理、污水处理、噪声控制	35	33
4	内部管理	制度建设、人员配置、安全管理、能耗控制、厂区环境、信息报送、资料管理	16	15.8
5	监管保障	监管体系建设、应急保障、信息公示	5	4.7
6	合同履约	每月需为卫生填埋场处理产生的渗滤液	2	2
7	加分项	排放标准、工艺控制、自主创新、文化建设、监管保障与公众参与的亮点	2	0
合计				93.65

主要负责人：



分管人：



监管科负责人：



沭阳县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行管理考核评分表

(2025 年 3 月)

考核单位：沭阳县环境卫生管理处

得分：93.65 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1	垃圾运输与计量	12	垃圾运输	1	1、建有与进厂车次相匹配的清洗设施（包含规范收集冲洗水）并正常使用，得 0.5 分。设施使用不正常或借助非本厂清洗设施的扣 0.25 分；没有清洗措施的，扣 0.5 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借助非本厂设施	0.25	10.95
					2、进厂道路、栈道整洁，呈路本色，无黑臭现象，得 0.5 分。未达到要求的，扣 0.5 分。		道路黑臭	0	
			垃圾接纳	7	1、建立并执行进厂垃圾检验制度、控制措施、入场要求的，得 1 分。每缺少一项扣 0.3 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无检验制度	0.7	
					2、未发生违规接纳非服务范围垃圾的，得 2 分。否则扣 2 分；			2	
					3、未发生违规大量接纳一般工业废弃物的，得 2 分。否则扣 2 分。			2	
					4、未发生违规接纳危险废物的，得 2 分。否则扣 2 分。			2	
			称重计量	4	1、汽车衡数量达到要求并实现双向称重（焚烧能力 2000t/d 及以上应设置 3 台及以上；600t/d 及以上且低于 2000t/d，应设置 2-3 台，600t/d 以下应设置 1-2 台）的，得 1 分。否则扣 1 分。	现场检查；查计量系统验收、维护、运行台帐和衡器监测报告。		1	
					2、称重计量系统连续稳定运行，信息远传功能稳定可靠，得 1 分。否则扣 1 分。			1	
					3、计量台帐资料齐全、数据真实（环卫部门会签确认）、来源清晰（城乡分别统计）的，得 1 分。存在问题的，每项扣 0.3 分。			1	
					4、有称重计量系统运行维护制度且正常开展维护的（按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称重计量系统进行校验，并提供相应合格报告），得 1 分。有维护制度但未实施的扣 0.5 分，无维护制度的扣 1 分。			1	
2	工艺控制	30	处理能力	3	1、每条焚烧线年累计运行时间均不低于 8000 小时的，得 2 分。单条焚烧线每少 100 小时扣 0.1 分（采用插入法，经批准采用备用焚烧线的可平均计入每条焚烧线）。	查看资料。		1.8	27.2
					2、年垃圾处理量达到设计（额定）处理量的 90-110%的，得 1 分。低于 90%的每低 1%扣 0.1 分，高于 110%的每高 1%扣 0.05 分（采用插入法）。		入厂 3.96 万吨	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运行管理	2	1、有全面、详细的工艺运行管理制度、调控方案，以及年度、季度工艺运行分析报告的，得1分。每少一项扣0.25分。	查看资料。		1	
					2、制定科学、合理的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并按计划实施的，得1分。有计划但未有效执行的扣0.5分，无计划的扣1分。			1	
			垃圾接收系统	5	1、卸料大厅满足车辆调头要求、厂区标识清晰的，得1分。达不到要求的每项扣0.5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	
					2、卸料大厅大门风幕完整，建立保洁制度并落实到位、无堆放杂物现象、地面无渗沥液积存腐蚀、采光或照明满足作业需要的，得1分。存在问题的每项扣0.2分。		地面渗沥液积存	0.8	
					3、为垃圾车进厂提供有效保障，现场有专人指挥和提供辅助服务，事故照明、安全警示牌、防车辆坠落安全设施等到位并能投入运行、仓门具有自动开启或远程控制功能、根据进厂车次及时调整打开仓门数量的，得1分。存在问题每项扣0.2分。			1	
					4、抓斗检查、维护和保养制度健全并有效落实、设置计量系统且每年至少校核一次的，得1分。未落实检查、维护和保养制度的扣0.3分，因设备故障影响正常运行的每次扣0.2分，控制室观察窗视线差的扣0.2分，没有计量系统的扣0.5分，未做到每年校验一次的扣0.2分。			1	
					5、垃圾仓设备配置到位、管理规范、渗沥液导排通畅无积水的，得1分。保障运行、安全的设备配置不到位的扣0.5分，垃圾坑负压不到位、未及时清门、堆垛、渗沥液导排不畅的扣0.5分。			1	
			焚烧炉管理	10	1、温度测量点满足《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CJJ/T137-2010）》“3×3布点”的，按“装树联”要求落实的得2分。测量点按三层设置但数量不足或测量点二层设置的扣1分。	查相关制度、图纸、运行记录。现场检查、调取历史数据。		2	
					2、有辅助燃烧系统并正常在线备投、一二次风供给系统完善合理的，得1分。无辅助燃烧系统或未正常使用的扣0.5分，一二次风供给系统存在缺陷扣0.5分。			1	
					3、正常运行日炉膛850℃/2S区一直保持温度在850℃以上且停留时间不少于2S的，得4分。存在温度不达标的每次扣0.5分，提供记录资料不全或不真实的扣2分，系统设置存在重大缺陷或无法提供评定年度温度记录资料的扣3分。			4	
					4、安装具有送风、给料量、炉膛温度等自动控制功能的自动燃烧控制系统（ACC）并保持正常运行的，得2分。出现低于850℃的情况下未及时启动的，每次扣1分；有ACC但功能不全或未能实现自动控制功能的扣1分；无ACC的扣2分。		无ACC	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5、按计划进行停炉检修，检修时启动检修预案，严格控制停炉检修次数，单条焚烧线全年停炉检修次数不超过4次的，得1分。单条线停炉检修次数每超过规定增加一次扣0.2分，未建立或检修时未启动检修预案的每次扣0.2分，非计划停炉每次扣0.5分。做好“烘炉、启炉、停炉、停炉降温、故障、停运”标记的得1分，缺一项扣0.2分。			1	
			余热利用	1	余热有效利用，得1分。热能用于发电的，根据进厂垃圾量折算以每吨上网电量280度为基数，每低1%扣0.05分（采用插入法）；未实现余热利用的扣1分。	查看资料、生产报表。	上网电量 273.28	0.9	
			仪表设备	3	1、按规定做好各类仪表设备的检查、保养、校验工作并保证各设备正常使用、设备表面保持清洁、标识齐全清晰的，得2分。存在问题的每处扣0.2分。	查阅设备及备品备件等台帐，现场检查。		2	
					2、焚烧炉、烟气处理及自控等系统的关键设备和易损件均具有备件的，得1分。备件不齐全的扣0.5分，无备件的扣1分。			1	
			焚烧效果	4	委托有资质单位每月至少监测1次炉渣热灼减率，每月平均热灼减率不大于3%，全年监测结果不大于5%的，得4分。监测频率：未达到要求的扣2分，未委托的扣4分；监测结果：单炉超过5%每炉每次扣0.5分，一次月平均值超3%但不超5%扣0.5分，超5%扣1分；现场查看有明显生渣扣1-2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4	
			炉渣控制	2	炉渣产生量控制在进厂垃圾量20%以内的，得2分。未能有效落实建筑垃圾分类管理、炉渣产生量在20%以上的，每增加1%扣0.3分（采用插入法）。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7	
3	污染控制	35	环境监测	3	1、按规定制定各项污染排放指标监测计划（监测周期满足相关标准及附录1要求），并报备相关主管部门、按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的，得2分。未报备的扣1分、监测项目不全或监测周期超过规定的扣1分，无监测计划或未委托有资质单位监测的扣2分。（应委托有资质单位监测而未委托的，以下涉及相关指标监测结果的评分项目不得分，监测周期超过要求的项目按50%得分）	查委托监测协议、监测计划、台帐及报告，现场检查。		2	33
					2、监测仪器配置到位、化验人员配备合理且持证上岗的，得1分。必要的监测仪器配置不足的扣0.5分，化验人员配备不足或未持证上岗的扣0.5分。			1	
			恶臭控制	2	1、垃圾贮坑、渗沥液贮存池等恶臭源密封、采用负压机械收集措施、进出卸料大厅设置有效隔离措施的，得1分。未达到的每项扣0.2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恶臭控制不到位	0.8	
					2、有独立除臭设施并能正常运行的，得1分。有设施但除臭效果不佳的扣0.5分，无设施或除臭无效的扣1分。		除臭不佳	0.5	
			烟气	9	1、建有脱硝、脱酸、活性炭喷射、袋式除尘等烟气处理净化系统并保持正常运行的，得4分。运行不稳定的每项扣0.5分，每缺一项系统扣1分。	查设备运行台帐、故		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处理		2、每条焚烧线独立设置烟气在线监测系统、指标（见附录2）齐全、运行稳定、计量准确且每年至少校验一次、在线监测指标达标的，得2分。在线监测系统未独立设置的扣0.5分，监测指标每少一项扣0.2分，校验周期超过一年或出现重大偏差时未能及时校验的扣0.5分，监测指标小时均值每出现1%超标的扣1分（采用插入法）。	障记录、监测数据、校核报告及现场检查。		2	
					3、烟气排放指标抽检结果均达标的，得3分。每项指标超标每项次扣0.5分（二噁英超标扣3分）。			3	
			环保耗材	4	1、活性炭、石灰浆等环保耗材使用量、品质、浓度达到要求的，得3分。活性炭（应按设计要求和项目环保验收时使用量中用量大的为准，且按实际烟气量计不低于0.05g/m ³ ）喷射量未达到要求的扣1分、品质未达到要求或缺少有资质单位检测报告的扣1分。其他环保耗材使用量、品质、浓度等未达到要求的每项扣0.5分，出现跑、冒石灰浆、石灰粉等现象的扣0.5分。	查环保耗材购买、进厂使用、配比记录、购买票据及品质检测报告。		3	
					2、投放系统安装计量装置并正常使用、计量准确的，得1分。使用不正常或未按时校验的扣0.5分，未安装的扣1分。			1	
			飞灰处理	6	1、飞灰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厂处理或稳定化处理后进卫生填埋场分区单独填埋处置、程序规范、各项指标达标的，得5分。处置方式不符合环评要求的扣2分。飞灰收集和预处理车间不规范的扣1分，预处理设施不能正常投运的扣2分，飞灰暂存库不规范的扣1分，送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但无运出联单记录的扣3分、记录不全的扣1分。飞灰预处理及最终处置措施不规范或预处理后出现超标的，每项次扣0.5分。无有效处置方式的扣5分。	查环评批复、飞灰运输委托协议、运输单位资质、运输记录、监测报告，现场检查。		5	
					2、飞灰运输规范、运输过程密闭的，得1分。飞灰运输到危废处理厂或焚烧厂区外稳定化处理车间未委托有危废运输资质单位运输的扣0.5分，运输过程存在抛洒现象的扣0.5分。稳定化后飞灰未按规范吨袋或其他有效防尘措施的、且未按批次建立检验台账的扣0.5分。		无危废运输资质	0.5	
			炉渣处理	3	1、炉渣运输过程做到密闭无抛洒的，得0.5分。车辆密闭措施不到位或运输过程存在抛洒现象的扣0.5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未密闭	0	
					2、渣库地面无油污、杂物、积水等，得0.5分。否则扣0.5分。			0.5	
					3、炉渣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的，得1分。否则扣1分。			1	
					4、炉渣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的，得1分。否则扣1分。			1	
			污水	6	1、建有完善的渗沥液收集、贮存系统且运行稳定的，得0.5分。否则扣0.5分。	查环评批		0.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处理		2、按环评要求对各项污水进行规范处置的，得1分。炉渣冷却水、地面冲洗水、生活污水等不规范处置扣0.5分，未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渗沥液处理设施的扣1分。	复、运行及检修记录、监测报告，现场检查。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	
					3、渗沥液处理设施规模得当、运行稳定的，得1分。处理设施运行、检修记录不全的扣0.5分；处理设施规模偏小，造成现场囤积或外运的扣1分。			1	
					4、渗沥液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环评要求且去向符合规定的，得1.2分。处理后出水去向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出水水质超标的每项次扣0.3分。			1.2	
					5、按规定设置渗沥液出水流量计及COD、氨氮、PH等指标在线监测仪并与相关部门联网的，得1分。设备缺失、数据失实的每项扣0.2分，未按规定联网的每项扣0.1分。			1	
					6、污水处理后的污泥、浓缩液等产物去向合理、措施得当的，得0.5分。存在问题的每项扣0.25分。			0.5	
					7、建有完善的厂区雨水收集、处理系统的得0.2分。否则扣0.2分。			0.2	
					8、污水处理后出水回用的，得0.3分。否则扣0.3分。		未回用	0	
					9、有全厂水平衡系统分析，进出水来源、去向清晰合理的，得0.3分，没有则不得分，不合理去向的每一项扣0.1分。			0.3	
			噪声控制	2	厂界、设备噪声全面达标的，得2分。检测指标超标每项次扣0.2分，现场管理不到位的扣0.5分。			2	
4	内部管理	16	制度建设	4	1、规章制度、岗位职责、操作规程健全的，得1分。每缺一项扣0.3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	15.8
					2、运行作业手册及设备操作维护保养手册规范其全的，得0.3分。每缺一项扣0.15分。			0.3	
					3、场内标志标识齐全、完整的，得0.2分。每缺一项扣0.1分。			0.2	
					4、工艺运行和设施维护正常，得1分。每缺一项扣0.5分。			1	
					5、有完善的内部运行考核制度并认真实施的，得0.5分。否则扣0.5分。			0.5	
					6、通过ISO9000、ISO14000认证的，得1分。每缺一项扣0.5分。			1	
			人员配置	2	1、人员配置数量、结构合理的，得1分。否则扣0.5-1分。	查职工名册、分工及相关证书。		1	
					2、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应高级职称、5年以上类似工作经验的，得0.5分。否则扣0.5分。			0.5	
					3、具有完善的培训体系、操作人员100%持证上岗的，得0.5分。持证上岗率每低1%扣0.1分（插入法），培训体系不健全的扣0.2分。			0.5	
			安全	4	1、安全管理制度完善、有效落实，并通过ISO18000认证，厂内安全标识规范明晰，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得1.5分。发生有责安全事故每次扣0.5分，未通过ISO18000认证扣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管理		0.5分，存在其他问题的每项（处）扣0.2分。				
					2、执行“两票三制”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有缺陷的一项扣0.2分。			1	
					3、按规定对作业人员进行劳动保护的，得0.5分。否则每人次扣0.1分。			0.5	
					4、认真排查危险源，建有相应制度措施的；按时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建立完善的运行管理预案及计量、运行、设备故障、突发事件、突发恶劣天气等专项预案并组织演练，安全设施、设备配置齐全，安全防护措施、应急物资到位的，得1分。达不到要求的每项扣0.2分。			1	
					4、考核年度内厂内发生人员重伤、死亡事故或重大财产事故的，“安全管理”一项不得分。				
			能耗控制	1	1、制作全厂用电、水、柴油等能耗一览表并做出能耗分析和运行成本分析，分析内容完整、真实的，得0.5分。否则扣0.5分。	查看资料。		0.5	
					2、生产用电率控制在合理水平的，得0.5分。高于18%的每高1个百分点扣0.1分（有深度处理项目且稳定运行的可相应扣除）。			0.5	
			厂区环境	1	1、厂区环境整洁，设施和绿化维护到位，绿化率达到20%的，得0.3分。绿化率达不到20%或绿化维护不到位的扣0.1分，厂区环境不整洁的扣0.2分。	查看资料。		0.3	
					2、厂区建（构）筑物、楼层布置合理、设施整洁完好、标识明晰的，得0.3分。存在问题的每项扣0.1分。			0.3	
					3、厂区物流、人流分开、组织有序的，得0.4分。分开但秩序混乱的扣0.2分，未分开的扣0.4分。			0.4	
			信息报送	2	1、有良好的信息化平台，能较好地通过对内对外信息平台为运行管理服务的，得0.5分。否则每项扣0.25分。	查相关信息资料和监管方台帐。		0.5	
					2、按时报送住建部等行业管理部门系统平台信息且数据真实可靠的，得1分。否则每项次扣0.2分。			1	
					3、检测、在线系统校核报告、运行检修计划、应急情况、事故故障等信息及时报送监管方的，得0.5分。否则每缺一项次的扣0.1分。			0.5	
			资料管理	2	1、计量、运行、设备故障、环保设备计算参数、环保耗材购买及使用、污染排放指标数据备份等各项运行台帐分类清晰、记录完整准确、装订规范、保管得当的，得1分。存在问题的每项扣0.2分，台帐未按时规范归档的扣0.3分。	查看台帐、证书，现场检查档案管理。		1	
					2、配备具有资质专职档案管理人员的，得0.4分。未配置档案管理人员的扣0.4分，配备		无资质	0.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分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考核说明	考核记录	分项得分	项目得分
					兼职或无资质的扣 0.2 分。				
					3、有专用档案管理室且管理规范的，得 0.3 分。否则扣 0.3 分。			0.3	
					4、运行档案保管期限不低于三年（运行时间不足三年的要求运行后全部档案齐全）的，得 0.3 分。否则扣 0.3 分。			0.3	
5	监管保障	5	监管体系建设	2	1、建设有接入环保、环卫主管部门的在线监管系统并保持正常运行的，得 1 分。少联网一个部门扣 0.5 分，在线指标（见附录 2）每缺少一个扣 0.1 分。	现场检查，查看制度、台帐。		1	4.7
					2、配合现场监管人员工作的，得 1 分，否则扣 1 分。			1	
			应急保障	1	建立有效的应急处理方案措施，焚烧厂异常状态下可保障生活垃圾妥善处理的，得 1 分。无应急处理设施的扣 1 分，应急处理设施达不到无害化处理要求或保障措施不到位的扣 0.5 分。	查看资料、现场检查。		1	
			信息公示	1	1、厂门口设置明显的显示屏并对环保指标进行实时准确公布的，得 0.7 分。未设置显示屏或未公布数据的扣 0.7 分，有设施但未与中控系统联网实时公布的扣 0.4 分。	现场检查，监管方查证。		0.7	
					2、公开发布年度环境报告书的，得 0.3 分。否则扣 0.3 分。		未公开	0	
			公众参与	1	1、向公众开放，进行相应宣传，接待公众来访的，得 0.5 分。否则扣 0.5 分。	现场检查，查看资料、查阅网站及媒体信息，征询监管方意见。		0.5	
					2、接受新闻媒体和舆论的监督，未发生有责投诉或曝光的，得 0.5 分。每发生一次扣 0.1 分。			0.5	
合同履行情况		2		2	每月需为卫生填埋场处理产生的渗滤液，调节池液位在水平面 50 公分以下视为不涨满（即调节池容积的五分之四）得 2 分，每超出 10 公分扣 0.4 分。	查看台帐、现场检查。		2	2
加分项		2	亮点	2	在排放标准、工艺控制、自主创新、文化建设、监管保障与公众参与等方面，达到国家先进水平或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的可酌情加分。突出亮点每项加 0.2 分，最多加 0.4 分。	申报后现场核实。		0	0

考核人：刘岩 盛丽 赵世丽

考核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